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07日至2025年04月06日止。

第 8113350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26日

商 标

恒熙

申 请 人 广州市以熙珠宝首饰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大罗村格田大街2号308

代理机构 北京泓标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光学装置用滤光器；半导体；石英晶体；芯片（集成电路）；电子电路；光学半导体；硅晶片；磁盘用保护盒；芯片卡读卡器；晶体硅太阳能电池